

最新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大全8篇)

总结是指对某一阶段的工作、学习或思想中的经验或情况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书面材料，它可以明确下一步的工作方向，少走弯路，少犯错误，提高工作效益，因此，让我们写一份总结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一

为做好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全面落实国家乡村振兴局《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和湖北省乡村振兴局《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识别认定新增监测对象

1. 年度监测范围调整。在20xx年家庭年人均纯收入6000元基础上，综合考虑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物价指数变化和农村低保保障标准调整等情况，20xx年拟以家庭年人均纯收入6900元为参考（以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为准），研判“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实现情况，综合考虑刚性支出，以及在就医、上学、就业、产业、遭遇意外事故等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和潜在风险，合理确定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2. 关注重点人群和特殊人群。以家庭为单位，面向所有农村人口开展全面排查。重点关注脱贫户特别是20xx年脱贫的贫困户，20xx年家庭人均纯收入较低和明显减少特别是收入在监测范围内的农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特别是单人户等特殊困难家庭、农村低保对象特别是近两年新识别和申请低保的农户、农村残疾人家庭特别是新致残和重度残疾人家庭、多子

女特别是非义务教育阶段在读子女较多的农户、务工收入占比高且务工时间不稳定的农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等。

3. 拓展完善排查方式。要加强部门协同能力，在主要依靠基层干部排查的同时，充分用好农户自主申报、部门筛查预警等方式，拓展预警信息来源渠道，提高排查工作实效。对排查发现符合条件的农户，要全部纳入监测对象，落实监测联系人，制定并落实针对性帮扶计划，确保应纳尽纳、应扶尽扶。

4. 调整优化识别程序。按照“入户核查初判、数据比对、村级评议公示、乡镇审核、县级公告确定”的程序开展监测识别，监测对象认定的信息比对、帮扶计划制定与识别程序同步进行。

（1）入户核查初判。村级在排查中获取预警信息后，组织村干部或驻村工作队员开展入户核查。对初判符合监测范围的农户，指导其填写数据比对“承诺授权书”，按照信息采集表精准采集基本信息、风险信息、收入信息等。

（2）数据比对。由县级乡村振兴局协调民政部门开展数据比对，并将比对结果及时反馈给乡镇、村。对半年内新纳入低保对象、特困人群开展过数据比对的，可不重复开展比对。推动防止返贫监测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平台数据共享、比对结果共用。

（3）村级评议公示。村级采用村民会议、村民代表大会、村两委扩大会议等方式进行民主评议，结合数据比对结果，形成初选监测对象名单并在村、组内公示，无异议后上报乡镇人民政府审核。

（4）乡镇审核。乡镇对各村上报的初选监测对象进行逐户复

核，提出针对性帮扶计划后上报县乡村振兴局。

（5）县级公告确定。县乡村振兴局牵头审定乡镇上报的监测对象名单、帮扶计划并进行公告，确定最终监测对象并及时组织乡镇、村信息员将其相关信息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同时与相关行业部门共享监测对象名单，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工作程序要确保精简规范、提高实效。公示环节只在村内开展一次，不少于5天，原则上识别认定程序一般不超过15天，在确定监测对象后，落实监测联系人和完成帮扶计划制定不超过10天。对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导致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生活陷入严重困难事实清楚、群众普遍认可的，可通过“绿色通道”先行救助并落实帮扶措施，后履行识别程序。

（二）排查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稳定情况

1. 对已标注“风险消除”的监测对象开展“回头看”，重点排查家庭收入是否持续稳定半年以上、“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是否持续巩固、风险是否稳定消除。
2. 对核实发现风险消除不稳定和整户无劳动力的监测对象进行回退；对标注风险消除后又出现新返贫致贫风险的，按识别程序重新纳入监测帮扶范围。

（三）排查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

1. 对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的帮扶情况进行排查，重点关注措施是否精准对应、及时到位、全面有效，是否存在“一兜了之”等突出问题。
2. 对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安全等方面存在问题的，及时落实针对性帮扶，尽快解决问题，消除风险。
3. 对于返贫致贫风险较为复杂的，要全面认定监测对象的返贫致贫风险，并结合风险类型和农户需求因人因户落实帮扶

措施。

4. 对有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要优先落实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

5. 对排查发现收入已稳定超过监测范围半年以上、“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持续巩固、返贫致贫风险经帮扶后稳定消除的监测对象，或返贫致贫风险自然消除的，按程序标注风险消除。

（四）排查规模性返贫风险隐患

1. 在内容上，重点排查水旱、气象、地质等灾害以及疫情等各类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影响、大宗农副产品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农村劳动力失业明显增多、乡村产业项目失败、大中型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搬迁人口就业等方面的风险隐患。

2. 在区域上，重点关注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占比较高的乡镇和行政村。特别是未消除返贫致贫风险监测对象占比超过2%的乡镇、村，要及时落实帮扶措施，逐乡逐村建立工作台账。重点核查是否存在村表信息错漏、监测对象帮扶政策未落实、未及时标注“风险消除”等问题。

3. 在方式上，要健全跨部门工作会商和信息互通机制，加强与应急管理、医保、农业农村、民政、人社等相关部门的信息共享和沟通协作，强化分析研判，及时发现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制定防范预案，落实帮扶举措，提前化解风险隐患，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五）排查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后续扶持工作情况

全面排查辖区内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基本产业、基本就业、基本公共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基层组织建设等_五基_工程

推进情况,确保易地搬迁人口稳得住、能融入、可致富。

1. 排查的重点内容。主要包括安置区产业发展纳入相关规划及落实、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配套、公共服务完善、基层党组织建设、移风易俗及良好行为引导、法治与德治宣教活动开展情况,搬迁群众就业、安置房入驻和社会融入、用水用电安全等情况(具体内容详见附件8)。

2. 排查的组织方式。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后续扶持工作排查采取入户排查与面上排查相结合方式,与集中大排查同步进行。入户排查由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所在镇村组织,按照集中排查的要求进行,汇总形成易地搬迁户的问题清单。面上排查由县易地搬迁办和乡村振兴局牵头,组成排查专班,重点排查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产业发展、帮扶车间、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方面的短板。

3. 排查的具体要求。由各地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后续扶持工作排查专班,统一梳理到户、到点排查发现的问题,单独汇总建立问题整改清单,形成专项排查报告,与集中大排查报告一并报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

(六) 核实核准数据信息

结合前期下发疑点数据和排查发现的系统数据存在的问题,核查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家庭实际、系统信息和纸质档案“三一致”情况,提高数据质量。

1. 排查信息全面性。重点关注收入支出、“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监测联系人等关键信息缺失问题。按照统一要求,补充乡镇防返贫监测模块有关数据信息。

2. 排查信息准确性。重点关注家庭成员信息、监测对象分类、风险类型、帮扶措施等信息录入不准确问题。

3. 排查信息时效性。重点关注家庭成员自然变更、基础信息和帮扶措施变化等信息，及时进行更新完善。

4. 完善台账资料。按照“宜简不宜繁”的要求，完善台账资料，乡镇档案以学习、研究部署工作等为主，村档案以识别消除程序、政策落实等为主，户档案以明白卡等为主。

5. 压实数据管理责任。按照“谁采集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录入谁负责、谁修改谁负责”的原则，乡镇对数据质量负主体责任，要压实村级采集责任、信息员维护责任、乡镇审核把关责任，确保系统信息全面、准确、完整、及时，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一）进行培训部署（5月6日前完成）。完成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部署并开展相关业务培训。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二

会议地点：村委会小会议室1653

主持人：某某

记录人：某某

会议议题：核桃、落水洞两村委会“建档立卡”回头看

会议内容：

第一、镇扶贫办主任对调整工作的具体事项和程序进行解释说明，在11月20日前将调整结果上报至镇扶贫办。

一是“建档立卡”工作事关贫困群众的切身利益，村两委和村小组干部必须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民主程序、阳光操作的要求，按照标准对现在规模数的贫困户进行真实合理的替换，

为后期的精准扶贫工作打好基础，有效地帮助解决贫困户的困难。

二是各村委、各村小组都必须做到民主评议，并把民主评议的结果对全村进行公示。重视群众意见，已脱贫户对“建档立卡”退出有不理解的地方，及时进行解释。

三是上下保持信息畅通，调整工作进行中出现问题及时反映解决。

质优价廉太阳能路灯厂家，你可以到潢川利民科技一对一根据你们当地的情况，专门定制生产适合你们当地情况的太阳能路灯。这样不仅大大的提高了利用率，也节省了不少的金钱和人力。当然你如果感兴趣，也可以申请潢川利民科技的代理，技术方面厂家会全程负责，你只需要跑单子就行，赚钱也非常容易。个人代理的就是潢川利民科技的产品，一年跑两三个单子，就生活富裕。当然了，只建议代理潢川利民科技，其它的公司，技术支持和售后都是大难题，吃力不讨好。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三

近日来，肥东县认真贯彻落实xxxxx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关于建立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机制的要求，坚持未雨绸缪，树立底线思维，用行动和实践探索防贫新路径，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一、基本情况

肥东县现有14个贫困村（已于2016年全部出列），经动态调整后，截至目前，肥东县国办建档立卡系统内贫困人口8119户21610人（已脱贫户8114户21589人，2020拟脱贫5户21人，脱贫不稳定户3户9人），边缘不稳定户120户351人，贫困发

生率已由降到。

二、主要做法和推进情况

一是抓好“牵引点”，健全完善帮扶责任机制。进一步健全县委、县政府统筹协调，县直部门合力推动，县乡村三级联动的推进机制。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总指挥”，对全县脱贫攻坚工作亲自研究、亲自部署，县“四大班子”负责同志包保18个乡镇和1个园区，55个市县两级单位，帮联14个贫困村和41个贫困人口较多任务较重的非贫困村。对拟脱贫户，由所在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结对帮扶，有未脱贫人口的非贫困村安排1名乡镇班子成员联系帮扶。

二是抓好“支撑点”，积极研究出台帮扶政策。出台□xxx肥东县委办公室肥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肥东县脱贫攻坚15个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东办发〔2020〕8号），强力推进“十大工程”建设，精心谋划部署年度工作重点，保持扶贫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出台□xxx肥东县委办公室肥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肥东县疫情防控期间促进贫困人口就业扶持政策》等4个文件的通知》，大力鼓励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金融扶贫，千方百计抵消疫情影响，确保困难群众稳定增收；出台《关于印发的通知》（东扶办〔2020〕2号）《肥东县边缘不稳定户动态管理与帮扶实施办法》（东扶办〔2020〕3号）《肥东县关于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东扶组〔2020〕14号），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强化个性化帮扶，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帮困，全力遏制增量，严防边缘不稳定人口致贫。

三是抓好“共振点”，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成果。一是紧盯“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核心指标，针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和边缘户制定“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帮扶计划，已全部录入省办大数据管理平台。二是重点关注5户21人拟脱贫户、3户9人脱贫不稳定户和120户边缘户，在加强重点

联系基础上，严格逐户包保、全程跟踪帮扶，持续加大政策保障、资金投入、项目配套和措施帮扶力度，确保未脱贫户“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突出问题在6月底前彻底解决，确保贫困人口如期退出。截至目前，5户拟脱贫户、3户脱贫监测不稳定户已全部按程序纳入低保保障。120户351人边缘户中有178人已按程序纳入低保保障，另有37人正在按低保申请走程序。我县边缘户已全部纳入医保，实现了边缘户参保率100%，其中对边缘不稳定户中属于低保、特困供养、社会散居孤儿的176人进行医疗救助代缴，个人参保费用由医疗救助资金代缴，共缴纳万元。三是开展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边缘户专项帮扶行动，经村评议公式申报、县乡审核后，我县有42户边缘户符合享受合肥市扶贫济困慈善基金要求。

四是抓好“监测点”，建立动态监管预警机制。我县坚持未雨绸缪，树立底线思维，用行动和实践探索防贫新路径，对120户边缘不稳定户和176户2019年人均纯收入在6000元以下的已脱贫户实行动态监管，逐户制定帮扶措施，每月关注其产业、就业、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情况，每季度关注收入等，对预计年收入低于4000元的予以红色预警、4000-6000元的予以黄色预警，严防返贫；对新增重大变故户及时予以关注，提前预警，跟进帮扶举措，严防致贫。

三、存在问题

我县部分边缘不稳定户因未达到医保办理条件，从而生病报销比例较低，自负费用较高，影响2020年人均收入，有一定的致贫风险。如白龙镇边缘不稳定户张道全户只有张道全一个健康劳动力，既要担负巨额医疗费用，又要担负子女上学费用，加上前期负担的外债，导致家庭负担沉重、收入不稳定、抗风险能力弱。目前，我县正在研究针对边缘不稳定户的医疗保障政策，提高报销比例，降低致贫风险。

四、工作建议

一是进一步健全长效帮扶机制。着力巩固脱贫成果，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监测户、边缘户以及因疫情或其他原因导致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的重大变故户加强监测。特别是对那些已脱贫但主要靠外出打零工、收入来源不稳定的，要给予重点关注，逐户逐人盯紧抓实，鼓励和扶持发展特色种养业，帮助稳定就业，千方百计激发内生动力，增加收入，把返贫风险降到最低。

二是进一步兜牢兜住保障底线。持续加大政策保障、资金投入、项目配套和措施帮扶力度，确保未脱贫户“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突出问题在6月底前彻底解决，确保贫困人口如期退出。强化脱贫监测户和边缘不稳定户个性化帮扶，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帮困，开展全面排查，逐个走访、逐类分析、逐项解决，全力遏制增量，防止脱贫不稳定人口返贫、边缘易致贫人口致贫。

三是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引领脱贫攻坚功能。充分发挥党组织优势，集中党员群众，整合资源要素，实现抱团发展，推动群众致富、集体增收。发挥好驻村第一书记和下派干部脱贫攻坚“主心骨”和疫情防控“守护人”作用，发动广大党员群众参与疫情防控，做好复工复产“指导员”。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四

一、保持脱贫政策措施稳定，实现防贫动态管理。我镇已于2020年底全面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脱贫、全退出，今年以来，我镇继续每月由区扶贫部门与区民政部门进行严格的数据对接，确保了符合政策兜底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全部纳入政策兜底保障，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进行全覆盖扶持救助。一是继续落实教育扶持政策。目前，我镇继续落实落实医疗救助、养老保险政策。区财政每年继续对建档立卡脱困户实施全覆盖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对符合条件的脱贫户完成100%代缴养老保险。二是落实政策兜底情况。年内，对符合低保金条件的脱困户实行动态监测，确保困难群

众生活得到保障。三是多举措保障脱贫户基本生活需求。2021年我镇对两户(一户脱贫户及一户返贫监测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及房屋修缮,持续跟踪申请资金妥善解决住房问题,确保人民安居乐业。全镇所有自然村全面实施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同时,全区农村饮用水全部达标,全部合格。

二、建立健全监测机制,精准掌握防贫对象。一是做好防贫监测预警工作。严格落实上级关于防返贫监测工作要求,用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政策,对全体建档立卡脱贫户稳定脱贫数据和生产生活状况进行全面动态监测并开展摸排排查工作,各驻村团队定期召开研判会议,对监测对象开展对动态问题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解决。二是做好防贫监测纳入工作。根据上级工作要求,我镇全面开展防止返贫监测排查工作,对全镇现有建档立卡贫困户231户453人和非建档立卡边缘户及因突发重大事故致贫户开展排查监测,深入学习贯彻全区防致贫返贫动态监测工作会议精神,对前阶段防致贫返贫动态监测的初步排查分析研判,同步调整纳入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对象的标准。经“户申报、村评作吧议、村公示、镇审核、县审批”等程序,全镇纳入返贫监测的户数共8户28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为3户6人,边缘户为5户22人,我镇没有突发严重困难户),结合驻村工作做到对防返贫监测户动态关注、精准帮扶。

三、多措并举综合施策,筑牢防返贫监测防线。精细动态监测。坚持监测工作常态化,强化层级包干责任落实,挂村镇干部和村“两委”每月至少遍访一次防贫监测户和脱贫户,及时了解监测户的家庭状况、帮扶需求和脱贫户的家庭状况、收入变化,同时将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对象纳入监测帮扶范围。镇主要领导带队对防贫监测户开展全覆盖遍访。开展精准帮扶。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针对致贫返贫风险,及时落实防贫监测户帮扶责任人和监测责任人;联合区内行业部门对防贫监测户存在的短板问题开会研讨,制定研究针对性帮扶措施;联合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根据防返贫监测户家庭实际情况,

制定完善的帮扶措施。

四、加强扶贫资产管护，确保效益持续发挥。一是规范扶贫资产管理。为进一步明确扶贫资产处置行为，保障资产安全与完整，提升资产运行质量，促进扶贫资产持续健康发展，对扶贫资产进行动态管理，邀请了第三方评估公司对所有扶贫产业项目进行了扶贫项目风险评估或资产评估，实现扶贫资产常态化监测管理。二是建立健全扶贫资产后续管护制度。继续做好我镇扶贫农产品加工基地项目收益分配工作，明确管护人员，不定期对项目运营、管护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扶贫项目能够充分发挥效应，壮大集体经济，带动群众增收。

五、深入开展就业帮扶，增强可持续发展动能。把就业扶贫作为帮扶脱贫人口增收发展的重点，完善政策举措，强化工作落实，培育增强稳定脱贫、持续发展动能。结合驻村团队工作，进村入户广泛开展宣传，摸清脱贫户情况，会同区人社局等部门积极开展“粤菜师傅”、月嫂培训班、烘焙培训班等，不断提升劳动技能，提高就业能力。年内共有83人成功申请就业奖补，累计发放就业奖补资金8.4万元。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五

根据国家乡村振兴局《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国乡村振兴司发〔20xx〕5号）和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的通知》（赣乡村振兴字〔20xx〕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乡实际情况，现就为做好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即日起至20xx年5月30日。

（一）根据省乡村振兴局新调整的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6900元），以家庭为单位，对所有农村人口开展全面排查。

集中排查农户家庭成员情况，教育、医疗、住房和饮水安全状况，收入和支出情况。

（二）集中排查未纳入监测对象的农户和一般脱贫户。看是否存在返贫致贫风险，是否存在“应纳未纳”“体外循环”等问题。

（三）集中排查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农户的帮扶情况。看是否按要求安排帮扶措施，特别是参加医保等健康帮扶措施是否落实。重点关注措施是否及时到位、全面有效，是否存在“一兜了之”等突出问题。

（四）集中排查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稳定情况。看家庭收入是否持续稳定、“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是否持续巩固、风险是否稳定消除。

（五）集中排查规模性返贫风险。重点：产业就业帮扶项目是否正常运行，与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利益联结是否紧密，资产收益分配是否合理。着重排查乡村产业项目失败、大宗农副产品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农村劳动力失业明显增多、大中型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搬迁人口就业等方面的风险隐患。各类洪涝、干旱、气象、地质等灾害以及疫情等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影响。

（六）集中排查重点区域。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无脱贫人口但有农村人口的行政区域、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占当地农村户籍人口比例高于2%的行政村，开展重点排查。

（一）脱贫户。重点关注20xx年当年标注脱贫和人均纯收入同比上年度下降30%的脱贫户。

（二）低收入农户。重点关注20xx年度和20xx年测算家庭年人均纯收入在6900元以下，以及收入较上年度下降50%以上的农户。

（三）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重点关注其中的单人户等特殊困难家庭。

（四）农村低保对象。重点关注20xx年以来新纳入和申请未纳入低保的农户。

（五）农村残疾人家庭。重点关注重度残疾人家庭和20xx年以来致残家庭。

（六）多子女家庭。重点关注非义务教育阶段在读子女较多（3人及以上），刚性支出较大家庭。

（七）危改家庭。重点关注20xx年危房改造或维修的家庭。

（八）饮水安全问题家庭。重点关注分散式饮水工程饮用水农户。

（九）收入不稳家庭。重点关注务工收入占比高且务工时间不稳定，以及因疫情等影响导致失业、就业不稳和产业发展失败的家庭。

（十）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重点关注一般农户个人年度累计自付医疗费用超过20xx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684元）、一般脱贫户个人年度累计自付医疗费用超过20xx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0%（9342元）的农户。

以上重点人群清单于4月30日，统一反馈至各村。

（一）乡收到重点人群清单分发到村，并汇总掌握各村摸排情况，成立督查小组进行督促指导村级排查，建立重点人群摸排台账及问题清单，全程跟踪指导。村级要通过集中排查，先摸清重点人群农户情况，其次是其他一般农户情况，按照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下发的《马步乡xx村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情况登记表》（附件2），逐户登记，建立问题台账。

（二）对排查新发现的困难农户，要按照防返贫监测工作要求进行分析研判，分类进行处理。对符合监测对象条件的农户，按程序识别纳入。

（三）对已纳入监测对象的农户，要坚决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及时解决问题，稳定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对返贫致贫风险较为复杂的，要全面认定返贫致贫风险，落实综合性帮扶措施。对有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优先落实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对风险消除不稳定的和整户无劳动力的，经综合研判后，确定是否进行回退处理。对标注风险消除后又出现返贫风险的，要按程序重新识别认定。

（四）核实核准监测对象数据信息。对监测对象收入和支出、“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等关键信息缺失和信息录入不准确等问题，要尽早发现、认真审核，及时补充完善。

（一）全面培训部署（5月5日前完成）。我乡将于5月5日开展专题业务培训。各村专干要确保掌握集中排查内容、方法和要求。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六

一是与兴源村共同商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规划、“四查四补”、错误信息入户核查、防返贫监测等工作。

二是开展“志智双扶”思想帮扶。认真落实帮扶干部一月1次入户制度，开展了脱贫后政策衔接和移风易俗等宣传活动。结合兴源村实际，从产业帮扶转向思想帮扶，帮助群众脱离等靠要思想，树立借助政策红利通过劳动致富的正确思想，教育群众知党恩感党恩。

三是解决村集体实际问题。联系企业为贫困村爱心捐助万元，用于解决村上实际问题。

四是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有效衔接政策落实，联系协调金融部门持续落实金融扶贫政策，帮助群众应贷尽贷，为群众发展养殖提供资金保障。

五是做好养殖保险。联系保险公司落实牛羊投保政策，防止因病造成群众损失，解决群众后顾之忧。

六是配合村两委做好防贫返贫监测工作。紧紧围绕县委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部署，把防贫返贫监测作为一项重中之重工作。积极主动配合村级工作，严格落实“四不摘”政策，每月组织干部入户一次，及时掌握帮扶户就业和家庭收入情况，把与帮扶户建立的“亲戚”关系长期保持下去，充分利用帮扶干部的资源，及时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帮助群众持续稳定增收。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七

根据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和《广西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我市于6月16日开展大排查工作，通过信息采集、数据比对、入户核实、行政村（社区）评议、乡（镇）审核公示、市级审定，共排查出1012户监测对象。截至目前，我市在全国防返贫监测系统共有监测对象2017户，其中未解除风险的有1586户。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切实消除脱贫人口返贫风险和边缘人口致贫风险，根据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精准防贫实施办法的通知》（桂扶领发〔20xx〕2号）、

《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转发_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桂扶领发〔20xx〕6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加快建立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帮扶机制，实现“事前预防、事中救助、事后巩固”，防止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

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实行常态化监测帮扶工作，对全市所有农村人口进行预警监测，持续压实责任，继续精准施策，补齐短板、消除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实现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工作的即时性、精准性、有效性，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一）脱贫不稳定户：由原帮扶责任人协助乡镇干部做好帮扶工作，即：主要责任人为乡镇干部和驻村工作队员，第二责任人为原帮扶责任人。

（二）边缘易致贫户：原则上由乡镇干部和驻村工作队员进行结对帮扶。

（三）突发严重困难户：一是属于脱贫户按脱贫不稳定户帮扶方式进行结对。二是属于边缘户的按边缘易致贫户帮扶方式进行结对。

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防贫返贫主体责任和行业责任，做好总体谋划，抓好具体落实；进一步补齐短板，提高质量。帮扶干部要强化精准防贫意识，深化“四不摘”政策要求，定期走访入户，跟踪回访，有效巩固脱贫成果。

（一）制定帮扶计划：由帮扶责任人与监测对象共同商量，综合考虑监测对象的返贫致贫风险、帮扶需求、发展能力水平等制定帮扶计划。原则上，帮扶责任人每季度至少走访一次帮扶的监测对象，重点跟踪帮扶措施的落实，帮助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根据工作需要采集、完善、更新信息，按季度登记监测对象的收入信息，配合村委会做好监测对象帮扶措施的民主公开工作。

（二）加强跟踪回访：及时了解监测对象家庭“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保障情况，发现问题随时帮助解决，帮扶联系人解决不了的，报告村“两委”和乡镇党委政府解决。监测预警对象稳定达到“一过线（家庭年人均纯收入稳定达到6000元以上）、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原返贫致贫风险已经消除的，可上报村两委开展解除风险程序认定消除风险解除预警。市级要组织乡村振兴等部门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监测对象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对未按要求落实的要及时提醒反馈相关责任部门或帮扶责任人。乡镇、村也要结合日常工作，加强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的跟踪，掌握帮扶措施的成效，确保措施“管用能用”，真正发挥效果。

（一）落实帮扶措施。坚持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相结合，可使用行业政策、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从增加收入和减少支出“两线发力”，在尊重群众意愿基础上，对所有监测对象开展精准帮扶。对风险单一的，实施单项措施，防止陷入福利陷阱；对风险复杂多样的，因户施策落实综合性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坚持开发式帮扶方针，促进稳定增收；对无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做好兜底保障，加强人文关怀；对内生动力不足的，持续扶志扶智，激发内生动力，增强发展能力；对因突发事件导致刚性支出骤增陷入紧急性困难的，或经过政策范围内救助，仍然支出较高、负担较重的，鼓励各地充分运用社会帮扶资金，加大救助力度。

（二）加强政策支持和社会帮扶。可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对外出务工监测对象适当安排一次交通补助，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补助等，促进监测对象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充分用好医疗保障、教育保障、养老保障、住房保障等方面行业政策，监测对象住院继续享受“先诊疗后付费”，继续向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家庭安排“雨露计划”，支持监测对象“两后生”就读技工院校并按规定享受国家免学费和奖助学金政策。

继续发挥定点帮扶、东西部协作优势，对监测对象持续开展帮扶，鼓励各地创新探索多种方式筹措社会资金，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加强社会帮扶力量。

（一）做好资金保障。精细谋划，提前预算，做好资金保障，必要时将此项工作所需经费纳入本市年度经费预算，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二）加强信息化管理和队伍建设。充分借鉴脱贫攻坚期的经验做法和管理模式，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信息系统，加强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信息化管理。监测户帮扶联系人每季度至少入户走访1次，与监测户共同商量，结合监测户家庭实际情况共同制定帮扶计划，同时填写《平果市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对象跟踪帮扶情况表》，确保与监测户实际情况一致后，再由乡镇组织乡村防贫监测员将表中的有关内容录入全国防贫系统及区扶防贫系统。

（三）严格考核评估。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内容，是中央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的重要指标。我市将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及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的范围。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强对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的督促指导，加强工作调度，定期和不定期组织开展暗访，压实工作责任。

返贫和防返贫工作总结篇八

我今年63岁，家住兴华路xx号，平房（23平米），与妻子离异，现独自生活，身体长期有病，不能干重体力活，没有稳定的经济来源，靠亲属救济勉强糊口，年收入不足180元，生活异常艰难，我听说还可以向社区申请低保，我非常高兴，本来已绝望的心又让我有了活下去的勇气，好似抓住了一根救命的稻草，看到了一线黎明的曙光。为此，特向广场社区居民委员会申请低保。我也想靠自己的双手不给党和政府增加负担，但身体状况、家庭的窘困、生活的艰难，如今只能

让我命悬一线，希望社区能向我伸出援助之手。

此致

敬礼！

申请人□xxx

20xx年xx月xx日